

台灣一年平均有近四次颱風，每三十年有一次芮氏七級以上地震，近幾年，因地球暖化，全球各地災害頻傳，因此，目前台灣防救災能力的提昇已是刻不容緩。

日昨，今年最強颱風「薔蜜」來襲，馬總統利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的視訊連線，「看管」台東縣縣長有否坐鎮指揮。周前「辛樂克」颱風過境，重創台灣。馬總統也於災後第一時間參加南港軟體園區的啟用典禮，大談七年前「納莉」期間南港成功的救災經驗。

馬總統已經不是馬市長，現在該面對的是全國災害防救能力如何整體提昇？而不是拘泥一些瑣碎的處理細節。比如說：提到「納莉」的處理，不能僅沾沾自喜大談送抽水機到南港，更要深入檢討基隆河沿岸的眾多抽水站，當最需要時，為什麼會一一掛掉？以及台北捷運淹水的原因？當「納莉」總共下了近四千公厘雨量，超過台北市處理能力時，有無縱向及橫向緊急通報連繫，以整合資源，來處理瞬息萬變分秒必爭的災害防救。

馬總統應該還記得，台北縣四汴頭抽水站在蘇貞昌縣長於現場調度，水利署黃金山署長在高速公路遙控石門水庫洩洪量，及應變中心居間協調，才保住四汴頭的例子；以及環保署介入南港及內湖的垃圾清理，將單一階段處理改成兩階段，先集中垃圾於台北體育場，再於中山高關專用車道運到山豬窟垃圾掩埋場，才能加速清理，免遭民怨。

我之所以不厭其煩地提到納莉經驗，主要用意在於馬政府上台後，油價上漲，股票崩盤，失業日增，經濟蕭條，天災不斷，加上毒奶粉事件，雖然換了衛生署長，仍然人心惶惶，不可終日。如何重建人民對政府的信心，滿足普羅大眾「安居樂業」的卑微需求，是馬劉團隊目前最迫切的工作。我認為，唯有藉由已建立的災害防救體系，才能強化馬劉團隊危機處理能力，而不是行政院再組個什麼專案小組。

其實，我個人非常敬佩馬總統在一九九七年政務委員任內，擔任賀伯颱風專案處理小組召集人的大義凜然。那次颱風吹出許多台灣國土不當利用所潛藏的危機，權責單位的顛覆，加上白曉燕事件，當時，「馬政務委員」憤而辭職的風骨，感動了許多人。若以馬總統面對「賀伯」的擔當，加上「納莉」的經驗，一定可以協助台灣建立符合二十一世紀需求的防救災體系。

災害防救法於二〇〇〇年七月十九日公布實施後，從中央、縣市、到鄉鎮三層級於面對災害發生時的預防、減災、整備、應變及復建等不同階段工作，才有明確的法令規範，也讓災防會負有督導考核各部會及各層級防災業務的責任。照理講，災防法實施後，八年來，歷經各類型災害應變處理，應可累積經驗，修改不合時宜的法令，災害處理也應較順暢。然而，從民進黨到國民黨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使用的空間、人員、經費及設備逐年增加，但是，人民感受到政府整體災害防救能力卻逐年下滑，到底什麼原因？

我想最重要的，不管民進黨或國民黨，是整體災害防救觀念仍然輕忽預防及減災工作；災防會仍是任務編組，不是正式機關，沒有自己人員及沒有自己的預算。民進黨初期，執行長由政務委員兼任，比較可以跨部會協調，督導考核各部會防災業務，之後回到內政部長兼任，於是，行政院災防會進一步被矮化成內政部消防署下的「災防會」。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功能萎縮到只能

彙整災情，發布新聞，至於統合指揮，支援協調的積極功能日衰，應變中心似乎成為首長作秀的舞台。

馬總統上任後本著苦民所苦的心懷，於全國各地走透透，然而施政滿意度卻已降到歷史新低。真盼望馬總統記取賀伯及納莉颱風的教訓，修改當年劉院長於蕭萬長院長任內一手催生的災防法，讓災防會成正式機關，落實督導考核各部會災害預防工作，累積緊急應變經驗，制定各式標準作業程序，培養防救災人才，如此將會是天災人禍不斷的台灣人民之大幸。

資料來源：中國時報 2008-10-01